

省环保督察组第一组交办东营市问题查处情况通报（第九批）

（截止4月12日20时）

截止4月12日晚20时，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249件，已办理179件。其中172件已经公开，其余7件中，查处属实的6件，不属实1件。对于查处属实的问题，分别采取了关停取缔、限期整改、行政处罚、责令立即改正等措施。具体情况见下表。

交办单序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涉及县（市、区）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备注
171	广饶县大王镇东孙庄西300米奇特润滑油对面一蓝色大门厂房，关着门不知道生产什么，有刺鼻气味，晚上严重，烟囱冒烟，经常不定时有油罐车出入，此情况存在一年半左右。	广饶县	经核实，举报企业为东营市昆润化工有限公司，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年产500吨润滑脂项目处于停产状态，无刺鼻气味，未发现烟囱冒烟问题。	属实	1、广饶县环保局针对东营市昆润化工有限公司环境违法行为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企业不得投入生产。2、大王镇已下达停产通知，责令该企业停产，消除环境影响，督促其办理环评手续，未经大王环保分局验收不得开工生产。	
172	1、东营区辛店街道孙路村老村东北角有十多家企业都没有环评手续，不了解企业名称及经营项目，每天夜间作业，有噪音和异味，乱排污水。2、物华化工厂，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并且周边有异味，且环保部门未向该厂收取排污费。3、骏马公司无环评手续，白天或夜间生产噪声很大，且环保部门未向该厂收取排污费。	东营区	1、经现场调查，共摸排出生产经营单位2家，分别为山东聚川精密金属有限公司和于小君铝合金门窗加工点。经了解，山东聚川精密金属有限公司，前期因环评等相关手续不完备，已责令停产。但突击夜查发现，该企业存在夜间私自开工生产行为，街道立即对其生产设备进行拆除，预计2天内可全部清除完毕。于小君铝合金门窗加工点，一直处于停业整顿状态，没有近期开工生产痕迹。2、经文汇街道和环保局现场核实，该厂生产设备全部停用闲置，厂区污水管道中存在的主要是生活污水和雨水，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厂区也无生产噪声及废气产生，因此未对该厂进行监测并收取排污费。故信访问题不属实。3、经辛店街道和环保分局现场检查，该公司于2013年在垦利开发区建成新厂，并配套最先进的自动化生产设备，位于此处车间已经闲置，主要存放一些旧的生产设备、车辆、原材料及部分技术研发样品等，多年来不再进行生产，无生产噪声产生，因此未对该厂进行监测并收取排污费。	属实	东营区政府责成东营环保分局及各镇、街道进一步强化监管责任，对辖区企业相关手续进行核查，对手续不完备的坚决停产整顿，对完不成整改而私自开工、偷排偷放的坚决予以取缔。同时，按照网格化监管体系要求，持续增强巡查力量，持续开展巡查，如果发现问题立即上报，并及时采取措施予以整治	

173	北一路胜辉木业东侧飞龙化工厂生产作业时周边有异味及粉尘，向环保部门及民生热线反映后白天不再生产，但夜间生产时仍有异味及粉尘，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东营区	经现场调查，问题所反映公司为胜利油田钻井飞龙泥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该公司的高温降失水剂项目于1999年开始建设，当时未办理环保等相关手续，环保分局于2008年11月对其进行处罚，并责令补办备案及环保手续。项目于2008年2月在区发改局备案，2008年12月补办环评审批手续，2010年通过环保验收。该项目以腐殖酸钠为原料，经加水加热反应后进行烘干制成成品，无工艺废水，无燃煤锅炉，但从原料进出再到生产储存等环节，或多或少存在扬尘问题。按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要求》，2016年企业新上废气处理设施，在废气排放口增加了滤袋式除尘器及喷淋措施。受市场持续低迷影响，该公司已于2017年3月23日向东营环保分局提交了停产报告，初步估计停产30日。经4月9日夜间突击检查，该厂确实处于停产状态，仅有门卫在此看守，没有进行生产作业，并不存在信访人所指白天停产、夜间生产情况。	属实	进一步强化监管责任，加大对企业的现场检查频次和监察力度，要求生产时对所有原料封闭式存储，及时洒水清扫院内及大门口出入道路，运输车辆覆盖，避免在生产时产生扬尘。
174	广饶县辛河路正和炼油厂对面小清河南坝有四家砂石料场，每晚7点以后加工噪音大、扬尘污染严重，小清河南坝商混站里也有一家砂石料厂，加工噪音大，扬尘污染严重。	广饶县	经现场检查，许永刚砂石料厂、高希良砂石料厂、宋小军砂石料厂、郭加祥砂石料厂均未依法向环保部门报批环评审批手续，擅自开工建设碎石子加工项目且已建成投产，项目均未配套建设防止扬尘污染的治理设施，涉嫌环境违法。	属实	针对发现的环境违法问题，广饶县环保局依法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并进行了立案调查。
175	垦利区董集镇镇政府向西2公里左右，有多家炼油小作坊，晚上8点以后排放难闻的废气。	垦利区	垦利区董集镇政府组织人员对该区域逐院的踏查摸排，未发现炼油小作坊。同时，该区域无生产性企业，未发现排放废气现象。经2夜蹲守核查，也未发现晚上8点后排放废气行为。现场巡查时，发现区域内的刘姓村民院落方向有异味，董集镇排查人员立即进入该公司院内检查，发现异味主要来源于该院落拆除后的洗油设备。存在异味的院落位于董集村以西，老博新路以北。2016年12月份，董集镇镇环保办夜间巡查发现其洗油行为后，根据属地管理原则对其进行打击整治，将其洗油设备的管线、电机等主要设施进行拆除，使其失去生产条件。因治理不够彻底，未将洗油所用罐体彻底清理、运走，导致产生异味，影响周围环境。	属实	垦利区政府责成董集镇政府严格落实网格化监管责任，10日内拆除并运走所有的洗油设备，恢复土地原貌。同时要加大巡查排查力度，采取日间排查和夜间排查相结合、人工排查和利用“智慧董集”视频监控平台在线监控相结合的方式，更加行之有效的对该区域进行排查整治，时刻保持高压态势，严防“小散乱污”项目落地生根。

176	利津县汀罗镇八十八户村西头有两条南北沟、一条东西沟，水呈绿色、有咸味，无法灌溉。疑似油田地下污水管道排污所致。	利津县	<p>经调查，反映问题中提及沟为毕家嘴排碱沟，西接盐罗分干，东至八十八户村西南公路止。全长4800米，自西向东流经六一村耕地、毕家嘴村耕地、八十八户村耕地、南码村耕地。通毕家嘴排碱沟的支沟主要有两条，一条为八十八户村西公路往西400米处接陈庄镇境内的四分干的往南去向的排碱沟，另一条为八十八户村西公路往西900米处往南去向的排碱沟，长约500米，无其他沟连接。毕家嘴排碱沟主要用途为排碱、除涝，春季来水时还承担灌溉职能。其水源为黄河水、区域内降水径流、土壤渗水、灌溉尾水。4月9日19时45分，汀罗镇相关工作人员到达现场，与汀罗镇八十八户村人员一同对现场进行调查。4月10日8时32分，汀罗镇、农综站、镇油区办、河口采油厂管理七区环保科、生产指挥中心及702注采站人员共同到现场再次展开检查工作，对毕家嘴排碱沟附近的所有油田管线进行了巡查。4月11日9时45分汀罗镇、油田环保科、管理七区相关人员会同市环保局、县环保局人员对三条沟渠及其周边进行详细调查。同时，市环境监测站选取三个点位对沟内水质进行了采样检测。</p> <p>依据市环境监测站检测情况及汀罗镇工作人员的现场检查情况，检测数据均未超标，没有发现有渗漏的管线和污染源，且毕家嘴排碱沟内水质清澈，没有明显污染现象。</p> <p>针对“沟内水有咸味”问题展开调查，经汀罗镇工作人员分析核实，沟内水质咸度大系当地土壤盐碱化程度高，周围小麦田灌溉后土壤渗出的盐碱水汇集到沟底造成。此外，据汀罗镇工作人员介绍，该沟平时主要用于排涝、除碱，只有在引黄闸统一注入黄河水时，沟内水才能用于灌溉。</p>	不属	无	
177	济南路振华商场南侧农行家属区附近有一个宠物市场，有一家名为“元宝宠物店”的商铺在商店外饲养宠物狗，异味很大，且夜间狗叫扰民。	东营区	<p>东营区文汇街道会同东营公安分局文汇派出所于4月9日晚间和4月10日上午两次前往现场核实情况。据了解，交办单反映的元宝宠物店全称为“元宝爱宠村委会”，位于东营市文化市场东北角，北侧100米为农业银行，东侧100米为居民小区，和文化市场之间有一栋七层高的商务楼相隔，该宠物店于2014年开业，营业范围是出售名犬、宠物用品、名犬配种、洗澡美容以及宠物医疗。目前该店内饲养宠物狗十余条，均为小型犬，宠物的饲养主要在店内进行，但由于店内面积有限，宠物店负责人承认有时将宠物狗饲养在店门口的笼子内，由于卫生打扫不及时，确实存在一定的异味。工作人员先后走访了宠物店东侧商务楼、居民小区及附近商铺，均无人反映夜间狗叫扰民的问题。</p>	属实	对宠物店负责人进行了现场警告，负责人保证今后不在店外饲养宠物狗，并作出了书面承诺。同时，严格落实“门前三包”，彻底清理店面周边环境，保证不再发生此类问题。	